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6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上午10:30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赵马克、王晓东以现场方式参加，董事胡斌、邵伟、李燕萍、郭炜、柳光强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马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回购股份事项实施完毕，此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10,670,000 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回购股份注销相关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1,164,681,922 股减少至 1,154,011,922 股。

综上，公司对注册资本修改如下：

变更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468.1922 万元。

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401.1922 万元。

鉴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468.192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401.1922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6,468.1922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5,401.1922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	--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3月7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1 日